**2019年度退耕还林工程第一批（第三年补助资金）自评报告**

　　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财农[2021]141号和下达1.48万元，补助1个村退耕还林面积49.4亩，改善生态环境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100%。

1. 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林业局正在验收中，乡镇按林业局验收结果，及时将补助资发放到位，补助3个村退耕还林面积49.4亩，使受益人口满意度达100%。

　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乡镇正在等待林业局验收结果。

2.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，不挤占挪用，及时公示公开资金补助对象。

　　3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社会效益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到100%。补贴金额未兑付。

　　　　安坪镇人民政府

2022年4月28日